

生命科学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规定文件精神,结合本学院实际情况,制订生命科学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及职责

学院按照学校整体工作安排,成立了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复试小组、命题小组、复试资格审查小组、考务小组、成绩复核小组、疫情防控小组,以保证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网上缴费

考生参加复试需缴纳复试费(100 元/人次)。5 月 7 日-5 月 10 日,考生通过华中师范大学财务处网上自主缴费平台(<http://218.199.196.90/>)缴费,登录用户名为 15 位数字的考生编号,密码为考生身份证号后 6 位。

三、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1. 复试的时间、地点

复试地点为华中师范大学南湖综合楼,具体时间和地点由学校统筹安排。

2. 复试最低分数线、复试比例和各专业的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参加复试最低分数线						招生计划		复试人数
		总分	政治	外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其他说明	其中已接收普通推免生人数	剩余全日制普通招生计划	
045107	学科教学(生物)	355	60	65	90	90		13	22	27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331	46	46	138			0	0	0
071000	生物学 (植物学方向)	320	45	45	85	100		1	11	14
071000	生物学 (动物学方向)	320	45	45	85	100		0	5	7
071000	生物学 (生理学方向)	320	45	45	85	100		0	2	3
071000	生物学 (水生生物学方向)	320	45	45	85	100		0	0	0
071000	生物学	320	45	45	85	100		0	5	6

	(遗传学方向)									
071000	生物学 (微生物学方向)	320	45	45	85	100		0	6	8
071000	生物学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方向)	320	45	45	85	100		0	35	45
071300	生态学	330	45	45	100	100		2	10	13
090400	植物保护	253	33	33	50	50		0	0	0

(注：根据我院今年上线生源的实际情况，特对上表作以下几点说明：①全日制普通招考计划数以学校最终下达的指标数而定。②少数民族骨干、优秀士兵、单考生、支教团推免生由学校统筹，不占我院招生计划，此表中复试人数未包含此类考生；③各专业复试比例的确定兼顾了上线人数和招生计划数。)

3. 资格审查流程；

复试前，考生须在复试系统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具体包括以下4类：

(1) 学籍学历证明材料：往届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本科生提交学生证扫描件；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考生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本人准考证扫描件（仅限上传1个PDF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2M）。

(2) 个人简历：主要包括个人基本信息、思想道德品质情况和学习、工作及社会实践经历等，字数控制在800字以内，可附上大学成绩单、科研成果、毕业设计、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上述所有内容合并至一个PDF文件（仅限上传1个PDF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10M）。

(3) 《思想政治表现审查表》：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考生扫描或拍照后上传（仅限上传1个PDF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1M）。

(4) 《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考生打印诚信承诺书，知悉承诺书内容，并亲笔手写签名，连同身份证正面一起扫描或拍照后上传（仅限上传1个PDF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1M）。

以上材料供复试资格审核使用，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或弄虚作假者，不予复试。过期不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者不予复试。

4. 复试名单（参见生命科学学院网站）

5. 复试内容及形式

(1) 复试考核形式：复试工作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以网上面试形式进行。

生态学和学科教学（生物）专业考生按专业进行复试，生物学专业考生按研究方向进行复试，考生复试次序由复试平台随机选定。

(2) 复试考核内容：包括外语能力，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三部分

每名考生复试总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其中外语能力测试约 5 分钟，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约 5 分钟，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约 10 分钟。

①外语能力测试（15 分）

考生首先用英语做自我介绍，并用英语与复试小组成员交流、回答问题。

②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15 分）

考生随机抽取面试题目（所有题目为专业知识题目，中文出题）并进行回答。考生可有不超过 3 次抽取机会，只需回答一道问题。

③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70 分）

考生进行个人综合报告（不超过 5 分钟），重点应突出本人本科学习成绩、科研经历、未来设想等情况，之后回答复试小组的提问。

本环节将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了解考生科研经历、实验设计、基本理论和概念以及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思想和治学态度，如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兴趣爱好、心理素质、特长及就业意向等方面的情况。

(3) 复试加试：同等学力考生(以报名信息确认时资格为准)，须在复试中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动物学、植物学）。加试单独进行，采用线上笔试方式，加试有关安排 5 月 18 日另行通知。

(4) 复试成绩的计算方法：

复试各部分成绩的总和为复试成绩。复试小组成员打分按照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算平均分。复试成绩一律采用百分制，保留两位小数。

6. 拟录取规则

(1) 总成绩计算方法:总成绩应为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按相应权重相加之和, 计算公式为:

初试总分 $\div 5 \times 70\% +$ 复试成绩(百分制) $\times 30\% =$ 总成绩(初试科目满分 500 分)。

复试不合格者(复试成绩 60 分以下)不予录取。

(2) 排序录取规则:

生态学和学科教学(生物)考生:分专业按总成绩从高分往低分依次录取;

生物学专业考生:分研究方向按总成绩从高分往低分依次录取。

(3)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 但作为录取参考, 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新生学业奖学金等级将依据总成绩排名。各学科不同报名类别的考生均按照 2:4:4 比例分配 A、B、C 奖学金等级。

(5) 若考生因特殊原因自愿放弃复试录取资格, 在上报学校之前其名额可由各招生单位按录取规则递补录取。

(7) 如有必要, 学院将对考生再次复试, 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7. 监督举报电话和电子信箱。

监督举报电话: 027-67867224,

电子邮箱: 18040365@qq.com

申诉单位名称: 华中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受理单位通讯地址: 华中师范大学 5 号楼 233 办公室 邮编: 430079

三、复试工作预案

为确保复试工作顺利完成, 应对突发情况。复试考生必须在手机上安装腾讯会议软件作为远程复试平台的备选方案, 并熟练掌握腾讯会议的各种使用方法。

咨询值班电话: 027-67862336 (工作时间段); 联系人: 杨老师

其他未尽事宜统一按照学校要求执行。

生命科学学院

2020 年 5 月 8 日